

# 金髮美女

翰林學士范志文是一位飽讀詩書的年輕人名。十八歲便從遙遠的泉州趕赴北京趕考，而且一試即中，皇帝面試時見他長得風流瀟灑，一表人才非常喜歡，就將他封為翰林學士，留在御書房代為撰寫詔書聖旨。極受寵愛。一度，皇帝曾有意招他為駙馬，因范在家鄉已訂過婚而作罷。

范志文自幼父母雙亡，和他小一歲的妹妹英彩相依為命，十分友愛。英彩容貌秀麗，美艷如花，只是天生一頭金髮，與一般俱是黑髮的姑娘大異其趣。范志文晉京時，英彩特地綉了兩楨畫相，一楨是自己的，一楨是哥哥的，彼此收藏著，藉慰遙想。

東廠總管大太監閻福錦是皇帝身邊的大紅人，權勢極大，身壓百僚，滿朝文武莫不懼怕他。某天，閻總管走進范志文的辦公室，看見桌上擺著英彩的綉相，驚為天人。問道：「范大人，這是尊夫人綉的吧？」范回答道：「不是。是舍妹英彩。」閻道：「出閣了沒？」范謂還沒有。閻說：「既然然如此，咱家作個媒吧！我的侄兒現任錦衣衛指揮使閻彪，尚未婚配。如果范大人認為不辱沒舍妹的話，咱家改天當另謀大媒說合，納采下聘。」

范志文一向不齒閻福錦的為人，怎肯與他結親？當即拒絕道：「舍妹乃鄉野女子，



范生離家時，妹妹綉了兩幅畫相，藉慰遙想。

，不敢高攀。」

閻認為范不給面子，作色而去。次日便向皇帝進讒道：「陛下前次欲招翰林學士范志文為駙馬，范志文推託說在家鄉已訂有親事。事實是范志文買了一個夷女為妾。有欺君之罪。」皇帝聽了大為不悅，召范來責問，范辯稱並無其事。閻太監在旁指證說，范桌上明明放着夷女的綉相，怎可說並無其事？范志文說桌上綉相實是舍妹英彩，非是什麼夷女。閻說我漢人頭髮全是黑的，而桌上綉相頭髮是金黃色的，范翰林不僅欺君，並且有勾結外番之嫌！二人在皇帝面前爭論不休，皇帝一時也難判斷誰是誰非？

接著，閻太監說：「既然范志文說那金髮女是他妹

妹，那麼范翰林家的妹妹一定是很富有教養，三貞九烈的女人。而「夷女」的，大多都是水性楊花，視貞操如無物。這樣好了，陛下下讓臣去一趟泉州，必能查明真相，判定是非。」

皇帝說：「你如何查？又怎樣判斷呢？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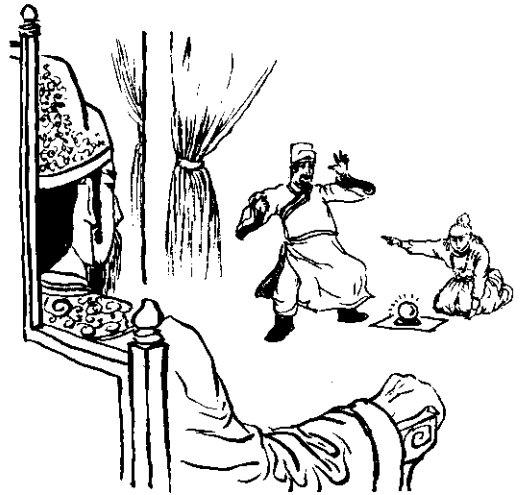
閩太監說：「如是「夷女」，臣就有辦法勾引她上床，並取得她頭髮上的金髮為證。臣辦不到的話，范志文的話就是實情。」

皇帝笑道：「你是太監，怎能勾結女人？」

閩太監道：「正因為奴才是太監，才敢如此做，否則豈不毀人名節？」

皇帝認為有理就答應了。但閩並沒有真去泉州，而是叫人去廣州，找了些外國女人，拔了些金黃色的頭髮回來，硬說是英彩身上掉的。於是皇帝大怒，說范志文欺君誣上，將他打下天牢，秋後處斬。

范志文在監中偷偷寫了封信給英彩，敘述被陷害的經過。英彩接到信，連夜趕往京城營救兄長。



英彩一狀告到皇帝面前。

到了北京，她買了套洋裝穿在身上，手裏捧了顆夜明珠，竟奔御街，大呼冤枉，說要上告御狀。

洋人告御狀，倒是新鮮事！驚動了御林軍錦衣衛，一面將她攔住，一面稟報皇帝。皇帝聽了，也覺有趣，吩咐把人帶上朝來，問她有何冤屈？

英彩跪上金殿，呈上夜明珠，說夜明珠有雌雄兩顆，這顆是雌的。雄的被東廠總管大太監閩福錦搶去，請皇帝做主。皇上召見閩福錦，問他為何搶奪洋人的夜明珠？閩文二心金剛摸不着頭腦，說自己不見也沒見過這個洋女人，怎會搶她的東西？皇帝又問英彩怎麼說？英彩道：「他既然見都沒見過我，怎麼說從我身上取了金髮！」

皇帝想了想忽然明白了，問道：「你不是洋人，是范志文的妹妹對不對？」

英彩叩頭稱是。閩太監的詭計揭穿，皇帝下令把范志文從天牢內放出來，官復原職，並判閩福錦誣告及欺君之罪。同時十分欣賞英彩的機智勇敢，美與膽識。



范生婉言相拒，不料得罪了閩太監。